

厦门市海沧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厦海农水函〔2025〕35号

厦门市海沧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关于区政协九届 四次会议第 B09 号提案办理情况答复的函

尊敬的陈建兵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乡村振兴发展战略实施方案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办理工作背景

海沧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高度重视政协提案办理工作，会同区文旅局、各街道等协办单位研究该提案，并指定专人对接，积极与委员沟通交流，了解意见、想法，推进提案办理。

二、措施与成效

（一）关于活化利用传统建筑。大力推进不可移动文物修缮项目的使用权流转和活化利用工作，摸索出一条符合规定政策、利于企业经营、提升社会效益的文物活化利用新途径。如，在鳌冠古厝等传统建筑中植入公服、文创、民宿、手信消费等业态，村集体租赁原鳌冠书院并改造为村史馆、不可移动文物蔡加水宅建设成为社区老年人活动中心（幸福院）、引导本地青年回乡创业利用古厝相继开设福建地方戏曲博物馆、桃囍小院、自在小院等特色农旅业态。

（二）关于完善乡村运营政策。海沧区出台了《海沧区支持文体旅产业融合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对利用海沧区不可移动文物进行修缮和活化利用的企业或社会团体进行奖补，鼓励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文物保护和活化利用工作。同时，深入推进“引客下乡”，多措并举促进市民下乡、活动入乡、流量进乡。在一农社区积极实践探索“整村运营”模式，依托沧江数旅公司，盘活 11 栋闲置农房，培育“欢喜小院”等 12 户小微业态，重塑“国营厦门市第一农场”品牌。

（三）关于串联乡村文创点位。依托专业团队精准匹配各类研学团建、亲子活动、党建培训等需求，打造青礁、洪塘等 5 个“引客下乡”重点村，盘活 40 余栋闲置农房改造为研学基地、非遗工坊等农旅节点，定制 14 条乡村精品旅游线路，开发插秧、收稻、摸鱼、非遗手作等 20 余种特色体验项目。并通过新媒体宣传引流，推动教培、团建、民俗旅游等资源下乡，实现乡村供给与城市需求高效对接。

（四）关于开发特色文旅产品。升级“天竺山下”乡村旅游平台，发布 196 项产品，孵化“森林徒步疗愈营”“探花郎花海春游踏青”“毕业季露营看星星”等差异化项目。因地制宜打造“花田经济”，成功举办首届一农社区“油菜花节”，推出“荔志青年”精酿啤酒、“阿豪五香”等 4 个村民品牌，吸引游客超 5 万人次，获央视新闻报道，相关短视频全平台浏览量破百万，实现“土特产”向“潮品牌”转型。

（五）关于实施人才引进计划。积极引进乡村振兴陪伴式乡建运营团队与乡村旅游专业运营团队，为本地创业青年提供设计支持、创业思路指导，协助商家开发多元产品。如，在海沧街道引入建发海旅入驻点青礁村开展“引客下乡”运营服务；在新阳街道引入海峡城乡发展基金会和沧江数旅团队进驻下陈社，引进“肯陪尼教育”“浮游青年”等文旅企业与棠潮园艺等4家在地企业签约共建，推动城市人才资源更好流入农村。

（六）关于推介乡村新质产业。近年来，海沧区积极组织参加“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第三届乡村产业、文化振兴展”等重要农业展会，并设立海沧乡村振兴馆，全面推介乡村特色产业。同时，2023年以来，连续两年成功举办“厦门国际花卉新品种展”，吸引和主动邀请国内外企业、有识之士来我区参观、考察、投资。今年以来，先后对接德国班纳利、闽隆农业等10家国内外投资方，加快推进国际花卉种业技术交流中心和龟山都市田园等项目建设，推动一二三产深度融合，扎实推进新质生产力发展。

三、下步工作计划

海沧区将持续深化乡村振兴工作。加强乡村运营、空间活化及乡村人才引进等方面政策支持，完善创业扶持机制。结合“引客下乡”，升级乡村旅游线路与服务体验，办好“厦门国际花卉新品种展”等品牌活动，进一步统筹乡村振兴各方资源与力量，推动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

感谢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敬请继续提出宝贵意见。

领导署名:陈暖阳

联系人:吕佳煌

联系电话:0592-6056877

厦门市海沧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5年8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区政协提案办,区政府办。